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通过邮件、电话、微信通知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2.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惠智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以现场投票加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增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

等”，本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本次变更经营范围及对《公司章程》的修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